一位79岁的老人步履蹒跚过马路

暖心的场面接二连三出现

暖新闻

本报讯（记者**王晓峰** 通讯员**高志成**）绿灯亮起，前方车辆却停着不走。如果是平时，这样浪费大家时间的行为肯定要挨喷了。但昨天交通早高峰，在海曙通途西路与长乐路路口，这样的一幕却令所有人的心暖化了——为了让步履蹒跚的老人顺利通过斑马线，所有车辆仿佛按下了“暂停键”……

早上7点15分，海曙交警指挥中心通过公共视频发现，一位老人正步履蹒跚地由南往北过马路。老人腿脚不便，拄着拐杖行走，40多秒的绿灯结束了，他还没走完一半的路程。

原本大家以为老人要“尴尬”了——绿灯已过，他得冒险在车流中前进，至中心绿化带位置避险。但暖人的一幕出现了：由西往东行驶的车辆启动后发现老人还在缓慢行走，都非常自觉地停了下来，让他先过马路。

“我们看到后为宁波车主的文明感到骄傲，所以等老人在中心绿化带休息完毕，绿灯再次亮起时，我们隔空给他‘支援’了。”海曙交警大队相关负责人说，老人又一次蹒跚起步，他们特意给他“创造”了一个长绿灯，以便他能一次性安全通过。

然而天公不作美，突然下起了雨。就在所有人为老人担心之际，又一幕感人情节出现了：正在等候的车辆中，有一辆轿车的车门打开了，下来一名女子，从后备厢中翻出一把备用雨伞，然后她快步跑向老人并将伞递到他手里，完成了又一次爱的传递……

“我们考虑到老人待会可能要返回，就通知在这边巡逻的铁骑，如果看到这位老人请及时提供帮助。”该负责人说，近3个小时后老人果然回来了，被铁骑队员崔彬发现。随后，在崔彬的搀扶下，老人顺利通过该路口。事后了解，这位老人姓钟，今年79岁，就住在附近。他以前中风过多次，虽然行走不便，但精神不错，对于崔彬以及早高峰时大家给予的帮助，他铭记在心。

主动避让、长绿灯、递伞、再次护送，当天早上这一幕幕暖流，完成了一场有默契的爱心传递，再次见证了甬城大爱。

前三季度农产品合格率99%

本报讯（记者**孙吉晶**）记者近日从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暨基层监管规范化建设推进会上获悉，今年我市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前三季度，已完成部、省、市三级例行检测5327批次，发现不合格51批次，总体合格率达99%。

同时，聚焦农兽药禁限使用、未按规定使用保鲜剂、防腐剂、私屠滥宰、假冒农药或未经批准农药类杀虫剂、“瘦肉精”等突出问题，我市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735家次，开展监督抽查3602批次，查处问题8起，行政处罚5起，线索移交公安机关3起，销毁不合格农产品2.18吨。

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管理制度。全市已有7898家规模种植养殖生产主体纳入监管平台，2403家主体实施合格证管理，已出具各类合格证57万张，附带合格证上市农产品3336吨。

下一步，市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将联合出台《宁波市全面试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实施方案》，加强农产品合格证在农贸市场等流通环节的应用，进一步畅通从农田到餐桌的全环节监管。力争用3年时间，全市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全部正常出具合格证，构建以合格证管理为核心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新模式，全面提升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据介绍，合格证内容包括食用农产品名称、数量、种植养殖者信息、开具时期、承诺声明信息等。有包装的食用农产品以包装为单元开具，张贴或印制在包装材料表面。散装食用农产品以运输车辆或收购批次为单元，实行一车一证或一批一证。

宁海举行专题询问会“把脉”停车难题

到今年底 将新增停车位2863个

本报讯（记者**孙吉晶** 通讯员**林静芝** 宁海县委报道组**徐铭怿**）“一些商家放置轮胎、电动自行车等，将公共停车位变成‘自留地’。有关部门将如何整治？”在昨天宁海县人大常委会举行的“停车场规划建设管理”工作专题询问会上，宁海县人大代表孔立军就市民随意侵占公共停车位现象，向综合行政执法、公安、住建等6个单位负责人进行询问。

停车场是重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关系民生与民心。今年7月以来，宁海县人大常委会组织有关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到街道、社区和小区就停车场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进行实地调研，并公开征集社会意见，掌握了大量第一手资料。

“目前，城区汽车保有量为12.8万辆左右。初步统计城区共有配建停车位52814个，公共停车位15976个，加上部分开放式住宅小区、城中村和企事业单位等未划线停车位，总体停车资源供需仍不平衡。”宁海县副县长杨钻表示，下一步，新建项目将在地块出让前明确机动车停车配建要求，个别地块视周边情况尽量提高配建比例。同时，在停车资源紧张的地方，增设公共停车位，利用空闲地块建设临时停车场。

围绕停车场建设、公共停车位变成“自留地”、机关单位内部停车位错时开放等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常委会委员和代表们连续发问，6个单位负责人有针对性地一一作答。

据了解，到今年底，宁海将新增3个永久公共停车场、3个对社会开放的小区配建公共停车场和11个临时停车场，共计增加停车位2863个。同时，加快推进智慧停车项目投建，总投资1.04亿元，3年内覆盖45处停车场和11435个停车泊位，以智能化建设，提升停车资源利用率和城市治理水平。

感受现代农业

昨天，北仑区泰河学校组织学生走进宁波聚富现代农业基地开展现场见学活动，让学生走出课堂、贴近生活，感受身边现代农业技术，激发学生的创新创造意识和科学探索精神。 （**索向鲁 厉晓杭** 摄）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移交我市第二十五和二十六批信访件共46件

我市公布第十五、第十六两批已办结信访件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在浙江

本报讯（记者**冯瑄** 通讯员**陈晓众**）9月26日、27日，我市分别接到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的第二十五和二十六批信访件共46件，其中涉水12件、涉气17件、涉噪声7件、涉海洋1件、涉土壤1件、涉生态3件、涉其他5件。信访件所涉地慈溪市12.5件、余姚市7件、宁海县6件、象山县1件、海曙区4件、江北区1件、奉化区2件、鄞州区8件、北仑区3件、国家高新区1件、杭州湾新区0.5件。

目前，所有信访件已移交相关地方和部门承办，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回复整改情况。

截至9月27日，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已累计交办我市信访件398件，我市各地立查立改，已办结277件。第十五批和第十六批已办结信访件50件的详细情况可登录中国宁波网（http://www.cnnb.com.cn/）查看。

根据安排，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进驻时间为1个月。进驻期间（2020年9月1日至10月1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571—87666606，专门邮政信箱：浙江省杭州市A133号邮政专用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时至20时。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察组职责，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信访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举报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区处理。

兴业银行宁波分行“绿色金融”扮靓文旅博览会

9月25日至9月27日，2020年海丝之路（中国·宁波）文化和旅游博览会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举行。兴业银行宁波分行以“绿色金融”为主题亮相文旅博览会3号馆文化金融展区。

近年来，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紧紧围绕国家、省市经济建设中心工作，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民生、共创美好生活为己任，秉承“为金融改革探索路子，为经济建设多作贡献”的初心和使命，积极进取，努力创新，与宁波各界的业务合作不断巩固和深入，走出了一条有兴业特色的发展路线。

点“绿”成“金” 兴业绿色金融服务民生

发展绿色金融，一直是兴业银行全行上下的努力目标。在宁波地区，兴业银行宁波分行与总行步调一致，结合“融资”与“融智”，在逐年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基础上，向全市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客户推广绿色发展理念，帮助客户实现“寓义于利、由绿到金”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本届展会，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带来绿色金融主题成果也是文化金融展区的亮点。

在文化金融展区，我们看到了兴业绿色金融的一系列举措助推宁波市打赢“蓝天、碧水、净土、清废”四大领域环保攻坚战。

比如为节能环保项目提供流动资金贷款。2019年，首创厨余垃圾处理厂在发展过程中面临资金周转压力。这是一家距离宁波市区30公里的厨余垃圾处理厂，承担着每天将城市中运来的200吨厨余垃圾通过厌氧技术“变身”沼气的工作。将垃圾变废为宝，利国利民，本着对环保事业的支持，兴业银行宁波分行了解情况后，迅速给首创厨余垃圾处理厂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方案和专项贷款。到现在为止该分行为这个项目投入资金4000万元左右。

多年来，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加快传统产业结构转型升级、推动装备制造高端化智能化发展，发展绿色制造、绿色能源，不断落地各类绿色金融新业务首单，已累计为宁波市清洁生产、节能环保和环境治理市场的295家客户提供融资391亿元，获得了监管机构、同业和市场的高度认可。如今，绿色金融已经成为兴业银行最具特色的品牌“名片”之一。

普及金融知识 提高金融对文化的参与度

为提升社会公众金融素养，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营造清朗金融网络环境，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将“金融知识普及月 金融知识进万家 争做理性投资者 争做金融好网民”宣传活动搬到了文旅博览会上。

通过文旅博览会视频滚动播放、现场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开展公众教育服务工作，普及金融知识，强化金融消费者风险意识，引导消费者熟练运用银行金融服务，倡导理性消费。

据了解，近年来，该分行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知识普及月，金融知识进万家”等各类消保宣传活动，并将活动落到实处。针对在校学生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活动，引导学生树立正确消费观；针对社区居民开展“金融知识进社区”活动，提升居民的金融数字化技能；针对企业开展“送教上门”活动；针对敬老院、残联等特殊机构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活动，提升他们的金融风险防范意识，通过开展不同人群的各类活动，分行助力金融惠民政策真正落实落地。

同时，兴业银行宁波分行还致力于打造数字化创新平台，承办的第一期“识别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系列片在宁波电视台播出，获得了公众的好评。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血液，截至2020年8月末，兴业银行宁波分行在宁波地区开设了13家综合性支行、19家社区银行，员工有600余人，资产总额达到1466.11亿元，已发展成为宁波金融业的一支重要力量。

未来，兴业银行宁波分行继续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全力支持“一带一路”，探寻丝路沿线的金融合作契机，打造丝路金融交流合作的生态圈，为创新驱动、绿色产业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王巧燕）

北海路工程（洪兴路-洪发路）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北海路工程（洪兴路-洪发路）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20]14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人为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由市城建资金统筹安排，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道路南起洪兴路，北至洪发路。

建设规模：道路全长382米，规划宽度36米，断面布置为3米人行道+3.5米非机动车道+2.5米下沉式绿带+7.5米机动车道+3米绿化带+7.5米机动车道+2.5米下沉式绿带+3.5米非机动车道+3米人行道，建设标准为城市次干路，设计车速40公里/小时。

项目总投资：约1.32亿元。

设计概算：工程费用限额设计2900万元，具体以初步设计批复的设计概算为准。

服务期限：30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含深化）、勘察、初步设计（含工程概算）1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20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工程开工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设计质量要求：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达到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的设计深度。

招标范围：方案设计（含深化）；勘察；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服务。

标段划分：1个。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2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须同时具备（1）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2）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由具备上述（1）、（2）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应具备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且承担设计任务，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2家；

3.4主设计师资格要求：具备市政或道桥类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须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2020年6月、2020年7月、2020年8月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派出）；

3.5勘察负责人资格要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3.6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资格后审合格的投标人均入围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7其他要求：

3.7.1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拟派的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3.7.2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不良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

3.7.3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指联合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代理人将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主设计师、勘察负责人的信息进行查询，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的，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失信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3.7.4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

备注：上述投标人均指联合体各成员（如为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北京时间，详见时间安排表，以下载成功时间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需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由联合体牵头人购买招标文件，并在系统内登记联合体所有成员完整的单位名称。

4.3如有补充文件，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需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5未在网上购买（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

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人不予受理。

6.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宁波日报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宁波市庄桥站路88号
联系人：胡老师
电话/传真：0574-87520935
招标代理人：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501-6室
联系人：王芸、许钗英
电话：0574-87298497 传真：0574-89017160

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区骆驼营业所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批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区骆驼营业所营业场所变更为：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大河路21-22号，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区骆驼营业所
机构编码： B0018A233020135
许可证流水号： 00638978
批准成立日期： 2006年6月19日
营业地址： 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大河路21-22号
邮政编码： 315202
电话： 0574-56266786
业务范围： 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 宁波银保监局
发证日期： 2020年9月18日

租赁权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将于2020年10月19日上午10时在鄞州区百丈东路海逸大酒店四楼会议室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

鄞州区朝晖路295号朝北一楼部分，面积约为870平方米（面积以实际使用为准）的房产三年租赁权。

年租金起拍价：432000元，保证金：5万元。

注：不得用于开设餐饮和娱乐行业及培训机构，原承租人按规定报名并参加竞租的，在同等价格条件下享有优先租赁权，如未报名的则视为放弃优先租赁权。

二、标的咨询、看样：即日起至2020年10月16日前联系我公司统一看样。

三、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竞买人须在2020年10月16日16时前将保证金交付至本公司账户（账户：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账号：40010122000521548，开户行：宁波银行江北支行）并携带银行进账单及有效证件、公章至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会专场资料。

四、拍卖方式：有底价增价拍卖。
五、咨询电话：0574-87319000
联系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钻石广场804室

宁波市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宁波市药品检验所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建设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宁波市政府采购中心就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NBZFCG2020W021G

2、项目名称：宁波市药品检验所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建设项目

3、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标包1：284.12万元。

4、采购需求：

标包1：宁波市药品检验所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建设项目，详见招标文件。

5、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6、联合体投标：标包1不接受。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未列入“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在禁止参加采购期限的供应商。

2、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或宁波政府采购网（www.nbzfcg.cn）免费下载电子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0年10月20日9：30。

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区（具体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五、公告期限：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项：

1、本项目开标日期处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请投标人严格遵守宁波市有关疫情防控规定，服从工作人员管理。

2、现场踏勘：详见招标文件。

3、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完成供应商注册。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宁波市药品检验所 联系方式：范晓红/89180396。

2、集中采购机构：宁波市政府采购中心项目联系人：王女士TEL：0574-87187963